(上接B5版)

单位:亿元

金融机构名称	授信金额	已使用余额	剩余额度
北京农商行	18.00	10.82	7.18
北京银行	12.00	5.16	6.84
大新银行	0.85	0.00	0.85
奉新农商	0.28	0.28	–
工商银行	12.00	6.65	5.35
光大银行	3.00	1.25	1.75
国开行	47.00	34.88	12.12
恒生银行	2.00	1.5	0.5
华夏银行	8.00	3.86	4.14
建设银行	7.00	2.04	4.96
江西银行	15.00	8.28	6.72
交通银行	8.00	7.63	0.37
九江银行	0.35	0.35	–
民生银行	7.60	4.98	2.62
农发行	1.60	0.42	1.18
农业银行	9.00	2.57	6.43
浦发银行	5.00	4.00	1
兴业银行	75.00	1.00	74
邮政储蓄	3.10	2.83	0.27
招商银行	6.30	4.99	1.31
中国银行	14.00	7.12	6.88
中信银行	7.00	5.00	2
进出口银行	8.70	8.70	–
东亚银行	1.20	1.20	–
总计	271.98	125.51	146.47

注:国家开发银行、工商银行、建设银行授信总量为项目贷款,非传统项目贷款——对应关系。

(二)最近三年及一期与主要客户发生业务的违约情况

最近三年及一期,发行人与主要客户发生业务往来时,均遵守合同约定,未发生过违约现象。

(三)近三年发行的债券、其他债务融资工具以及偿还情况

截至本募集说明书出具之日,除发行人已于2015年12月2日、2016年6月20日和2016年8月22日发行的“15洪市政”、“16洪市政”和“16洪政02”外,发行人已发行的债务融资工具情况如下:

债务名称	发行规模(亿元)	发行日期	期限(年)	兑付情况	担保
10洪市政债	7	2010-8-3	7	正常存续	股权质押
12洪城水业债	5	2012-5-2	5	已兑付	信用
12洪市政CP001	5	2012-8-21	1	已兑付	信用
13洪市政债	12	2013-2-25	7	正常存续	信用
13洪市政MTN1	7	2013-6-6	5	正常存续	信用
13洪市政PP001	5	2013-9-6	1	已兑付	信用
13洪市政PPN001	5	2013-10-25	3	已兑付	信用
14洪市政PP001	5	2014-3-21	3	已兑付	信用
14洪市政CP001	5	2014-5-15	1	已兑付	信用
14洪市政PPN002	5	2014-10-30	3	正常存续	信用
15洪市政PPN001	10	2015-4-22	3	正常存续	信用
15洪市政PPN002	5	2015-7-16	3	正常存续	信用
15洪市政MTN001	7	2015-8-6	5	正常存续	信用
16南昌市政CP001	5	2016-4-5	1	已兑付	信用
合计	88				

(四)债务履约记录

最近三年及一期,发行人与主要客户发生业务往来时,均遵守合同约定,未发生过违约现象。最近三年及一期,发行人不存在逾期未偿还的债务。

根据2017年6月30日中国人民银行出具的《企业信用报告》,公司已结清贷款业务中有15笔关注类贷款,0笔不良类贷款,6笔欠息。由于南昌市“统借统贷”等历史原因,导致公司产生关注类贷款,目前所有15笔关注贷款中后的累计公司债券余额及其占发行人最近一期合并净资产的比例

本期发行规模为人民币5亿元,超募债券规模不超过5亿元(含5亿元),若按10亿元发行实际后,发行人的累计债券余额为64亿元,占发行人截至2017年3月31日的合并报表股东权益2,996,806.26万元的比例为21.36%,未超过本公司净资产的40%。

(六)发行人近三年及一期主要财务指标

1、合并报表口径主要财务指标

项目	2017年3月31日	2016年12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流动比率(倍)	0.90	0.88	1.34	1.39
速动比率(倍)	0.58	0.54	0.94	0.78
资产负债率	64.56%	63.15%	58.26%	54.81%
每股净资产(元)	7.84	7.86	7.75	9.07
项目	2017年1-3月	2016年度	2015年度	2014年度
应收账款周转率(次/年)	1.49	8.31	9.32	8.59
存货周转率(次/年)	0.39	2.16	2.17	1.55
EBITDA(万元)	38,036.39	309,042.01	264,561.50	241,535.84
EBITDA利息倍数(倍)	0.74	1.79	2.07	1.96
利息倍数	1.01	1.74	1.96	1.79
每股经营活动现金净流量(元)	0.44	1.58	0.36	1.30

公司在报告期内的贷款偿还率及利息偿付率均为100%。

2、母公司报表口径

项目	2017年3月31日	2016年12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流动比率(倍)	0.68	0.75	1.29	1.28
速动比率(倍)	0.67	0.74	1.27	1.08
资产负债率	58.58%	60.13%	51.67%	40.34%
项目	2017年1-3月	2016年度	2015年度	2014年度
应收账款周转率(次/年)	5.14	29.64	44.31	160.57
存货周转率(次/年)	0.01	0.27	0.07	0.05

上述财务指标计算方法如下:

流动比率=流动资产/流动负债

速动比率=(流动资产-存货净额)/流动负债

资产负债率=负债总额/资产总额

每股净资产=期末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所有者权益/期末总股本

应收账款周转率=营业收入/[(期初应收账款净额+期末应收账款净额)/2]

存货周转率=营业成本/[(期初存货净额+期末存货净额)/2]

EBITDA=利润总额+计入财务费用的利息支出+折旧+摊销

EBITDA利息倍数=(利润总额+计入财务费用的利息支出+固定资产折旧+摊销)/(资本化利息+计入财务费用的利息支出)

利息倍数=(利润总额+利息费用)/利息费用

每股经营活动现金净流量=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期末总股本

如无特别说明,本节中出现的指标均依据上述口径计算。

第三节 发行人基本情况

一、发行人概况

1、公司名称:南昌市政公用投资控股有限责任公司

2、法定代表人:邓建新

3、设立日期:2002年10月23日

4、注册资本:人民币327,068.76万元

5、实缴资本:人民币327,068.76万元

6、住所:南昌市青山湖区湖滨东路1399号

7、邮编:330000

8、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60100744245365XQ

9、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欧阳刚运

10、联系电话:0791-86178107

11、网址:http://www.sgzyjt.com/

12、所属行业:综合

13、经营范围:管理运营本企业资产及股权,投资兴办实业、国内贸易、物业管理、自有房租赁、房地产开发、园林景观绿化及开发、环保工程、市政工程;信息及技术咨询服务(以上项目依法需经批准的项目,需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二、发行人历史沿革

南昌市政公用投资控股有限责任公司成立于2002年10月23日,设立时注册资本为56,797万元,是经江西省人民政府《关于成立南昌市政公用投资控股(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的通知》(赣府字[2002]60号)批复同意设立的国有独资性质的有限责任公司。由南昌市人民政府授权,管理运营南昌市政公用事业管理局所属国有企业资产及股权,承担国有资产的保值增值责任。

2003年1月6日,南昌市人民政府办公厅抄告单《洪府厅[2003]12号》决定由市财政从对南昌市政投资的国有资本中收回3,000万元。2009年1月9日,南昌市国资委出具《关于南昌市政投资[2009]1号》文件批准,发行人减少注册资本,江西华夏会计师事务所为本次减资事项出具了编号为赣华夏验字(2009)001号的验资报告。本次减资后,南昌市政注册资本变更为54,797万元。

2005年6月6日,为明晰产权关系,南昌市国有资产监督管委员会《关于同意将南昌水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国有净资产划拨给南昌市政公用投资控股(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的批复》(洪国资产权字[2005]15号)批复,同意将南昌水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的整体国有资产无偿划拨给南昌市政。

2008年11月28日,南昌市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增加你司国资资本金的通知》(洪国资产权字[2008]25号)通知,根据市政府[2008]第65号会议纪要,将南昌市财政委托南昌市商业银行贷款及方圆实业大桥桥付的国开行利息,计7,258.88万元转增为南昌市政的国家资本金。江西华夏会计师事务所为本次增资事项出具了编号为赣华夏验字(2009)030号的验资报告。本次增资后,南昌市政注册资本变更为81,655万元。

2009年5月12日,南昌市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南昌供水有限责任公司整体产权划转有关事项的通知》(洪国资产权[2009]13号)通知,根据洪府字[2008]89号文和南昌市国资委与南昌市政公用事业局签订的国有产权无偿划转协议,将南昌供水有限责任公司整体产权划至南昌市政。

2010年,南昌市国资委以资产评估报告(洪国资评字[2010]1号)为依据,将南昌市政注册资本变更为15,000万元。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江西分所为本次增资事项出具了编号为中兴财光华验审验字(2010)第2092号的验资报告。本次增资后,南昌市政的注册资本变更为96,655.65万元。同年,为支持发行人做大做强,经南昌市城乡投资划员洪字[2010]234号文件批复,南昌市政将朝阳洲2,000亩土地以“作价出资”方式注入发行人,经江西同致房地产土地估价咨询有限公司(土地评估A级资质)评估确认评估值1,292,181万元,全部转入资本公积。按照批复规划,该地块土性质为商业、居住用地(商业、居住用地比例为40%、60%)。截至募集说明书签署日,该地块土地使用权证、土地性质为储备用地,发行人2,000亩的储备土地系在463号文下发前取得以评估价入账的。同年,南昌市政府再次以“作价出资”方式将南昌市青山湖广场东大门、八一广场地下停车场、生米大桥西连接线1,644亩注入发行人。2010年7月23日,南昌市人民政府办公厅抄告单《洪府厅抄字[2010]533号》明确以“作价出资”方式将南昌市青山湖广场东大门、八一广场地下停车场、生米大桥西连接线1,644亩注入市政府对公司的资本注册土地注入发行人,土地登记用途为商服用地,规划条件由市规划局予以明确。2010年8月2日,经南昌市城乡规划局洪规字[2010]313号文件批复,明确了1,644亩土地具体规划条件。2010年8月,经南昌市国土资源局(洪国土资函[2010]488号)文件批复,同意将上述土地以作价出资的方式注入发行人,土地登记用途为商服用地,使用年限40年,使用权类型为作价出资。2010年8月,发行人办理了上述土地的土地使用权证,据江西同致房地产土地估价咨询有限公司(土地评估A级资质)出具的(赣同致2010)(估)字第102号、101号、100号、103号评估报告,地块评估价为251,656.00万元,当年计入资本公积、无形资产科目进行核算。

2012年,根据南昌市人民政府办公厅“洪府厅抄字[2012]270号和339号”抄告单规定,南昌市国资委以货币资金形式投入资本金90,000万元,增加发行人实收资本90,000万元,增资后的注册资本变更为186,655.65万元。2012年11月7日,江西天和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出具编号为赣人和验字[2012]第1104号验资报告。

2013年11月29日,根据南昌市人民政府办公厅“洪府厅抄字[2013]806号”抄告单规定,南昌市国资委以货币资金形式投入资本金60,000万元,增加发行人实收资本60,000万元,增资后的注册资本变更为246,655.65万元。江西人和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出具编号为赣人和验字[2013]第1204号验资报告。2015年12月25日,根据南昌市国资委“洪国资产权字[2015]37号”《关于同意增加注册资本金的批复》,南昌市国资委以货币资金形式投入资本金80,413.11万元,增加发行人实收资本80,413.11万元,增资后的注册资本变更为327,068.76万元。

截至2016年12月31日,发行人总资产8,118,526.18万元,净资产2,991,513.59万元,2016年实现营业收入2,101,138.55万元,净利润87,080.33万元。

截至2017年3月31日,发行人总资产8,456,673.39万元,净资产2,996,806.26万元。2017年1-3月实现营业收入404,454.66万元,净利润4,271.94万元。

二、发行人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情况

发行人是依法设立的国有独资公司,由南昌市国资委独家出资成立,南昌市人民政府授权南昌市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履行出资人职责,发行人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均为南昌市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且报告期内发行人的实际控制人无变化。截至2017年3月31日,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327,068.76万元。主要股东及其持股情况见下图:

四、发行人对其他企业的重要权益投资情况

(一)发行人全资及控股子公司

截至2017年3月末,发行人纳入合并报表范围的一级子公司共24家,其中全资子公司17家,控股子公司7家。

单位:万元,%

序号	公司名称	持股比例	表决权比例	注册资本
1	南昌水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100	100	12,936
2	江西南昌公共交通运输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100	100	120,000
3	南昌市政工程开发集团有限公司	100	100	100,000
4	南昌市政公用房地产集团有限公司	100	100	50,000
5	南昌市煤气公司	100	100	8,004
6	南昌市政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100	100	100,000
7	南昌市政公用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100	100	10,000
8	江西华赣文化旅游传媒集团有限公司	76.33	76.33	15,000
9	南昌市政公用建设有限公司	100	100	20,000
10	南昌市生米大桥经营管理有限公司	100	100	5,000
11	江西省洪城一卡通投资有限公司	50.5	50.5	10,000
12	南昌嘉南商业经营管理有限公司	100	100	2,000
13	南昌市铭联旅游投资有限公司	100	100	500
14	南昌市政公用旅游投资有限公司	100	100	20,000
15	南昌市市政建设有限公司	66	66	10,000
16	安义县市政公用小额贷款有限公司	40	40	10,000
17	南昌市公共交通公司	100	100	18,960
18	南昌市幸福集水城治理有限公司	90.91	90.91	2,200
19	南昌市红谷隧道有限公司	75	75	20,000
20	江西省微电商贸易发展有限公司	50	50	5,000
21	南昌市政集团资本管理有限公司	100	100	50,000
22	南昌市金凯国有资产运营有限责任公司	100	100	500
23	南昌万寿宫文化旅区运营管理有限公司	100	100	20,000
24	南昌市金凯国有资产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100	100	500

发行人主要子公司情况如下:

1、南昌水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南昌水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成立于1950年1月,注册资本12,936万元,法定代表人李朝,公司持有其100%股份。经营范围:集中式供水,房地产开发;给排水技术服务、咨询、培训、工程设备安装;净化剂水表、校表机、水管配件加工销售;水表计量、检测、给排水方面技术设计;电子计量器具研制;塑料管材、纯净水及自来水相关配套产品销售;污水处理(以上项目依法需经批准的项目,需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截至2016年12月31日,水业集团总资产1,033,850.13万元,净资产446,180.79万元。2016年实现主营业务收入380,487.31万元,净利润33,931.85万元。

截至2017年3月末,水业集团总资产1,082,521.64万元,净资产455,120.27万元。2017年1-3月实现主营业务收入87,638.21万元,净利润8,744.74万元。

2、江西南昌公共交通运输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江西南昌公共交通运输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成立于2015年,注册资本120,000万元,法定代表人李明,公司持有其100%股份。经营范围:公共交通运输;公共汽车运输劳务服务;成品油(汽油、柴油)零售(限分支机构经营)(以上项目依法需经批准的项目,需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截至2016年12月31日,江西南昌公共交通运输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总资产528,502.81万元,净资产224,616.35万元。2016年实现营业收入112,756.85万元,净利润1,464.13万元。

截至2017年3月末,江西南昌公共交通运输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总资产585,552.95万元,净资产214,810.66万元。2017年1-3月实现营业收入20,566.53万元,净利润-10,931.35万元。

3、南昌市政公用房地产股份有限公司

南昌市政公用房地产股份有限公司成立于2008年3月,注册资本50,000万元,法定代表人朱江华,公司持有其100%股份。经营范围:房地产开发、销售、出租,房地产营销策划、咨询,市政基础设施建设,建筑装修工程,园林绿化工程;会展服务;实业投资;设计、制作、发布国内各类广告(以上项目依法需经批准的项目,需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截至2016年12月31日,南昌市政公用房地产股份有限公司总资产1,209,905.40万元,净资产248,949.17万元。2016年实现营业收入306,817.97万元,净利润36,375.58万元。

截至2017年3月末,南昌市政公用房地产股份有限公司总资产1,132,095.91万元,净资产238,797.53万元。2017年1-3月实现营业收入4,878.33万元,净利润-2,628.95万元。

4、南昌市政工程开发集团有限公司

南昌市政工程开发集团有限公司成立于2000年6月,注册资本30,000万元,法定代表人王晓,公司持有其100%股份。经营范围:市政工程开发(凭资质)、含道路下水道、桥梁的新建和改造工程施工)、水利、桩基、公路工程施工、土石方工程、交通安全设施工程、园林绿化工程、城市及道路照明工程、房地产开发、房屋维修、水电安装;市政工程技术咨询;承包境外市政公用工程和境内国际招标工程;对外派遣实施上述境外工程所需的劳务人员(以上项目依法需经批准的项目,需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截至2016年12月31日,总资产553,900.45万元,净资产79,193.13万元。2016年实现主营业务收入252,735.27万元,净利润11,680.31万元。

截至2017年3月末,南昌市政工程开发集团有限公司总资产570,592.32万元,净资产87,886.46万元。2017年1-3月实现主营业务收入53,815.73万元,净利润1,753.33万元。

(二)发行人参股公司

截至2017年3月31日,发行人参股公司情况如下表:

单位:万元,%

序号	公司名称	注册资本	参股比例
1	长城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281,425.26	4.39
2	江西中科先锋软件教育发展有限公司	11,350.00	8.81
3	江西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467,877.69	0.66
4	南昌临空重业投资有限公司	170,800.00	5.85

五、发行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基本情况

(一)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

截至本募集说明书摘要签署之日,发行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基本情况如下:

姓名	性别	年龄(岁)	职务	任职时间
邓建新	男	54	董事长、党委书记	2014年4月至今
万义辉	男	44	董事、党委副书记	2013年3月至今
陈忠红	男	60	董事、副总经理	2002年8月至今
钟上游	男	59	董事、副总经理	2002年8月至今
李朝	男	55	董事、副总经理	2010年1月至今
柯斌	男	50	董事、副总经理	2015年1月至今
肖柱	男	48	董事、副总经理	2013年7月至今
唐三潮	男	57	监事会主席	2012年1月至今
温杰平	男	45	监事	2008年6月至今
黄俊	男	45	职工监事	2015年4月至今
史晓娟	女	54	党委副书记	2015年12月至今
何志敏	男	53	纪委副书记	2010年8月至今
郑学平	男	51	总工程师	2014年12月至今
葛或能	男	46	副总经理	2014年12月至今
徐敏	男	36	总经济师	2016年3月至今
胡江华	男	40	总会计师	2016年3月至今
章勇	男	41	总经理助理	2014年12月至今
傅晓军	男	49	总经理助理	2014年12月至今

注:监事会暂缺监事2名,待南昌市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任命或职工监事待公司选举产生。

(二)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简历

1、董事会

邓建新,现任南昌市政党委书记、董事长。1963年8月出生,大学学历。历任南昌市计委农财计划科科长、南昌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副主任、党组成员、南昌市信息化办公室主任,南昌市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局局长、党组书记、南昌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主任、党组书记。

万义辉,现任南昌市政党委委员、董事、总经理。1973年9月出生,研究生学历。历任江西蓝天碧水环保工程有限责任公司总经理助理、新余蓝天碧水环保有限公司总经理、江西蓝天碧水环保工程有限责任公司副总经理、新余蓝天碧水环保有限公司总经理、新余蓝天水开发建设有限公司副总经理、江西蓝天碧水环保工程有限责任公司总经理,南昌市政公用投资控股有限责任公司党委委员、副总经理。

陈忠红,现任南昌市政党委委员、董事、副总经理。1957年2月出生,大专学历。历任南昌齿轮厂团委副书记,南昌珍珠工艺品厂厂部副厂长、书记、厂长,南昌铭丰集团公司副总经理,南昌市化学工业行业办公室党委委员、副主任。

钟上游,现任南昌市政党委委员、董事、副总经理。1958年7月出生,大学学历。历任南京贵溪军械仓库三分库副主任、党委书记,南昌市政公用事业管理局经营处助理员、副处党委委员,驻南昌铁路分局军代处副主任、党委委员,南昌市政公用事业管理办公室主任,南昌市政总经理助理。

李朝,现任南昌市政党委委员、董事、副总经理。1962年3月出生,研究生学历。历任武警江西总队二支队二大队教导员,武警南昌指挥学校政治理论教研室主任,南昌市市政公用事业管理局办公室主任,南昌水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董事长,南昌供水有限责任公司董事长(法人代表)、总经理。

柯斌,现任南昌市政公用集团董事、副总经理。1967年11月出生,大学学历。历任湖北黄石市交通局科员,江西省新余公路分局工程处项目经理,南昌市政城建局(市政公用局)科员、副科长、科长、副局长,南昌城市建设投资集团副总经理。

肖柱,现任南昌市政党委委员、董事、副总经理。1969年2月出生,大学学历。历任南昌市财政局干部,建设银行广东佛山分行干部,赛格证券江西营业部财务总监,南昌市政投资部负责人,南昌市燃气公司财务总监,南昌市政公用投资控股有限责任公司总经理助理。

2、监事会

唐三潮,现任南昌市政监事会主席。1960年6月15日出生,研究生学历,湖南衡阳人,高级经济师,享受江西省政府津贴专家,南昌大学兼职教授,并获得省、市劳模等多项荣誉。历任任南京洛克电器集团董事长、总经理、党委书记,南昌市科技局技术市场办主任,南昌市城市管理委员会副主任、党委委员,南昌市行政执法局副局长,2012年1月任南昌市国资委外派监事会主席。

温杰平,现任南昌市政专职监事。1972年10月出生,会计师、经济师、本科学历。历任吉安市工商银行吉州区支行信贷员、会计,吉安市工商银行营业部营销经理,吉安市工商银行章贡梅林分理处主任,江西省机场集团吉安机场分公司会计主管。

黄俊,现任南昌市政职工监事。1972年11月出生,助理政工师,大专学历。历任南昌自来水有限责任公司监审部干事,南昌水业集团行政办公室干事,南昌水业集团监审处处长助理、副处长,南昌市政公用集团法务部计部部长助理。

3、高级管理人员

邓建新,现任南昌市政董事长、党委书记,简历见“(二)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简历1、董事会”。

万义辉,现任南昌市政总经理、党委副书记,简历见“(二)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简历1、董事会”。

史晓娟,现任南昌市政公用集团党委副书记。1963年7月出生,大学学历。历任南昌市体育总会秘书长(正科级),南昌市体委办公室主任,南昌市体委副主任、党组成员,南昌市体育局副局长、党组成员,南昌市体育局副局长、党组成员、市体校校长,南昌市政公用事业管理局党委副书记、党组成员,南昌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副局长、党委委员,南昌市体育局局长、党组副书记,南昌市体育局局长、党组书记。

陈忠红,现任南昌市政副总经理、党委委员,简历见“(二)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简历1、董事会”。

钟上游,现任南昌市政副总经理、党委委员,简历见“(二)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简历1、董事会”。

李朝,现任南昌市政党委委员、副总经理,简历见“(二)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简历1、董事会”。

何志敏,现任南昌市政纪委副书记、党委委员。1964年5月出生,大学学历。历任南昌齿轮厂工具分厂技术员、厂长助理、副厂长,南昌市委组织部干部三科干事、副处长、处长。

柯斌,现任南昌市政公用集团副总经理,简历见“(二)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简历1、董事会”。

肖柱,现任南昌市政党委委员、副总经理,简历见“(二)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简历1、董事会”。

郑学平,现任南昌市政公用集团总工程师。1966年1月出生,大学学历。历任南昌市政开发公司施工员、施工负责人,南昌市政开发公司副总经理,江西蓝天碧水有限责任公司总经理,南昌市政公用集团副总工程师,南昌市政公用集团房地产开发公司总经理,南昌市政公用集团房地产事业部总经理、南昌市政公用房地产公司董事长、总经理(法人代表)、党支部副书记,南昌市政公用集团总经理助理。

葛或能,现任南昌市政公用集团副总经理。1971年6月出生,研究生学历。历任南昌市煤气公司劳动人事科干事、监察审计室主任、人力资源部经理,南昌市政公用集团人力资源部(组织工作部)部长,南昌水业集团董事、党委委员,江西洪城水业股份有限公司党委书记。

张敏,现任南昌市政公用集团总经济师。1981年6月出生。历任南昌市发改委综合处副处长,南昌市发改委综合处处长,南昌市发改委社会发展处处长,南昌市发改委固定资产投资处处长,南昌市政公用投资控股有限责任公司副总经济师、企业规划管理部部长。

胡江华,现任南昌市政公用集团总会计师。1977年3月出生,历任江西蓝天碧水环保工程有限公司财务部长,南昌市政公用投资控股有限责任公司计财部副部长,南昌市政公用投资控股有限责任公司计财部部长,南昌市政公用投资控股有限责任公司计财部总会计师、计划财务部部长。

章勇,现任南昌市政公用集团总经理助理。1976年11月出生,研究生学历。历任南昌道桥工程总公司经营科副科长,南昌市政公用事业局市政工程项目管理办公室工程技术部经理,新余蓝天碧水开发建设有限责任公司工程技术部经理,南昌市政公用集团工程管理部副部长,南昌市政公用集团工程项目管理办公司总经理助理、副总经理,总经理。

傅晓军,现任南昌市政公用集团总经理助理。1968年10月出生,研究生学历。历任南昌市市政工程开发总公司办公室副主任、主任,南昌市政公用集团主任,一公司党支部书记,南昌万寿宫投资发展有限公司总经理,南昌蓝天碧水物业管理有限公司总经理,南昌公用物业管理有限公司总经理,南昌国体中心董事长、总经理,南昌公用城市管理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南昌西站置业有限公司董事、董事长(法人代表),南昌市政公用资产管理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总经理、党总支副书记。

(三)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兼职情况

经核实,发行人不存在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在外部企业兼职的情况。

六、发行人主营业务概况

(一)行业概况

1、公用事业行业现状

城镇化是国家经济发展的必然趋势和必由之路,也是一个国家或地区现代化程度的重要标志。随着城镇化进程的推进,我国市政公用事业的建设发展状况得到明显改善;建设资金渠道趋多元化,投资规模大大增加,建设水平不断提高。然而,由于我国人口多、底子薄、地区间不均衡,且正处于城镇化快速发展、消费结构升级和生活质量全面提高的阶段,总体来看市政公用事业的建设发展水平仍落后于城镇化的发展需要,具体表现为:大城市交通拥挤、环境和噪声污染严重、水资源紧张等;中小城市自来水、污水处理设施缺乏等。

2、城市基础设施建设行业现状

城市基础设施是国民经济可持续发展的重要物质基础,对于促进国民经济及地区经济快速健康发展、改善投资环境、强化城市综合服务功能、加强区域交流与协作、发挥城市经济核心区辐射功能等有着积极的作用,甚发展一直受到中央和地方各级政府的高度重视,并将到国家产业政策的重点扶持。改革开放以来,伴随着国民经济持续快速健康发展,我国城市化进程一直保持稳步发展的态势。自1998年以来,我国城市化水平每年都保持1.5%~2.2%的增长速度。在我国实施由农村化社会向城市化社会转型的过程中,城市市政设施建设的需求必然不断增加。

城市基础设施行业承担为城市提供公共设施、公共服务的职责,其投资和经营的业务具有社会性、公益性的特点,资金投入量大,建设周期较长。城市基础设施行业的特点决定了从事城市基础设施投资建设的企业大部分具有政府投资性质。随着我国市场经济的不断发展以及投融资体制改革的推进,城市基础设施领域的投资和经营也呈现市场化趋势,作为政府与市场之间必不可少的中间环节,从事城市基础设施投资建设的企业的综合实力和经济效益不断提高,在城市经济发展中扮演的角色也更加重要。

根据《中国城市发展报告No.3(2010版)》,在今后一段时期内,中国仍将处于城镇化的快速推进时期,2015年城市化率将达到50%左右,2010年、2015年、2020年、2030年、2050年,中国的城镇化水平预计将达到52%;到2030年,将达到65%。这就意味着,未来将有更多人口转移到城镇居住。与发达国家相比,我国城市基础设施建设仍处于相对滞后的发展状态。伴随着城市化进程的推进和经济的快速增长,我国城市基础设施建设的规模将不断扩大,发展速度也不断加快。

总体来看,随着中国经济的持续增长和城镇化进程的推进,城镇综合承载能力亟需提高,因此对城市配套的基础设施的需求将持续增加,城市基础设施建设行业的发展空间巨大。

3、房地产行业现状

随着我国经济连续保持较快增长,城镇居民可支配收入水平不断提高,城市化进程加快。受上述积极因素影响,我国房地产行业自2002年起逐步进入景气上升通道,投资额保持较快增长速度。

2009年下半年,随着我国经济的稳步复苏,房地产市场的回升,我国部分城市出现了房价上涨过快等问题,为进一步加强和改善房地产市场调控,促进房地产市场平稳健康发展,2009年6月22日,银监会印发《关于进一步加强按揭贷款风险管理的通知》,重申要严格遵守二套房贷的有关政策。

2010年房地产政策已由此前的支持购房转向抑制投机。为遏制房价过快上涨,政府先后采取了土地、金融、税收等多种调控手段。从市场反应情况来看,2010年多项调控政策的出台抑制了部分需求的释放,全国商品房成交面积同比增速下降明显,但成交价格依然持续上涨,尤其一、二线城市更是快速上涨。因此,为抑止房价不合理上涨,2011年1月国务院出台了有史以来最严厉的房地产调控政策国《国务院办公厅关于进一步做好房地产市场调控工作有关问题的通知》,包括限购、限贷等调控措施进一步深化,加大保障房主其是公共租赁住房的建设力度等。

2010-2011年是本轮房地产调控的第一阶段,期间行业政策面持续收紧,市场交易量持续萎缩,一二线城市房价持续回调,而进入2012年以来,调控其实逐渐进入了第二阶段,由于前期调控成效基本得到中央层面的肯定,加上房地产市场持续低迷给地方政府财政所带来的巨大压力,行业基本面在2012年之后明显出现好转,市场交易量逐渐恢复,房地产企业压力逐渐减轻,房价也正逐渐企稳回升。

2013年,国家统计局公布2013年7月份70大中城市住宅销售变动情况:数据显示,70大中城市中,62城市住宅销售价格环比上涨,69城市住宅销售价格环比上涨;二手房方面,7月份二手房价格环比和环比上涨的城市分别为67个、57个。数据表明,2013年全国房地产开发投资平稳;土地购置面积增速加大,销售量增速继续缩减,全国景气指数继续增高。

2014年5月,住建部表示除北上广深外,其他城市的限购政策可自行调整。2014年9月30日下午,央行、银监会出台重磅救市文件,松绑限贷。

近年来,受国家调控政策的影响,我国房地产市场成交面积增速放缓,但价格维持高位运行。2014年以来,国内宏观经济增速放缓,居民购房规望情绪上升,房地产销售面积和销售金额均出现同比回落。62城市住宅价格环比涨幅收窄,限贷政策目前来看并未对全国房地产市场形成重大刺激,因此未来一段时间我国房地产发展局势仍不明朗。

(二)行业地位及主要竞争情况

1、行业地位

发行人是南昌市城市基础公用设施的主要投资运营主体,在南昌市城市道路、燃气和水务等公用事业领域中处于行业垄断地位,在南昌市城建资金的筹措、使用和管理中具有不可替代的作用。

发行人下属的南昌水业集团有限公司城内规模优势和垄断优势显著。南昌水业集团负责南昌市城区的供水、污水规模在水务行业居全国前列,由于水务项目投资规模大、回收期长,该行业具有典型的区域垄断性和规模经济效应,因此行业内的竞争不激烈,盈利较为稳定。

发行人下属的南昌燃气有限公司在南昌城区是唯一的燃气经营权的企业,在城区气领域市场占有率为90%。未来几年内,随着天然气管网的延伸,天然气将彻底取代人工煤气而占据主导地位。使南昌市政的燃气业务具有良好的发展前景。

发行人在南昌市基础设施施工建设领域内居重要地位,为南昌市区城市基础设施建设的主要建设主体。同属于南昌市区的南昌城市建设投资发展有限公司是代表南昌市政府进行大型城市基础设施建设投融资主要实体之一,是南昌市城市基础设施建设领域主要的投融资主体。

2、竞争优势

(1)区域经济快速增长为发行人发展提供了良好的条件

南昌市是江西省的省会,位于我国中部,交通便利、环境优越、区位优势明显,是全国35个特大城市之一。2014年全市财政总收入完成638.30亿元,增长14.40%,按省口径计算,增长16.20%;全市地方公共财政预算收入完成342.20亿元,增长17.20%,完成年初入大预算任务的103.30%。2015年全市财政总收入完成727.20亿元,增长13.90%;全市地方公共财政预算收入完成389.20亿元,增长13.70%。2016年,全市实现生产总值4,354.99亿元,增长9.00%;财政总收入700.80亿元,同比经增长12.90%;地方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完成402.20亿元,同比经增长11.60%。发行人是南昌市城市公用行业主要的投资和运营主体,南昌市经济的快速增长为发行人发展提供了良好的条件。

(2)发行人所从事的市政公用事业处于区域垄断地位

市政公用事业具备公共产品和服务的属性故需要政府主导提供,发行人作为城市基础设施建设、供水、公共交通等市政公用事业的政府投资运营主体,在南昌市处于垄断地位,这将为发行人带来稳定的收入来源。

(3)发行人具备较好的外部融资能力

发行人拥有良好的信用资质和记录,与众多金融机构建立了良好、长久的合作关系。良好的外部融资能力有力地支持了发行人的可持续发展,并为发行人在资本市场融资提供了有效的偿付保证。

(4)发行人具有较好的人力资源优势和管理优势

发行人具有良好的企业治理结构、规范的内部管